

重庆卓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重庆卓通货箱生产线扩建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10 日，重庆卓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重庆卓通货箱生产线扩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重庆卓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及其配
/a 的生
套的环保设施；二期工程建成后，形成自行生产加工货箱半成品部件 10200
生产能力。

二期工程已
直接外购，
本次验收范围为：目前已经建成内容（即一期工程）在分厂依托卓通公司
建成投用的专用车总装线进行装配生产，货箱半成品部件 13350 台/a 全
装配形成年产货箱 13350 台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4 月委托重庆工商大学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了重庆卓通汽车
工业有限公司《重庆卓通货箱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年7月28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以渝（两江）环准[2020]092号文件对上述环评文件予以批复，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实施建设。

2020年8月11日，项目开工建设；2020年8月31日，项目（一期）建设完毕。

2020年9月30日，项目（一期）投入调试运行。

项目从开工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总投资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勘察对照环评文件，除本项目二期工程为建设外，本项目一期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一致，没有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噪声

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为装配和测试噪声，采用建筑隔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

（二）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废包装依托一期工程建设的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本项目（一期）无新增废气、无新增废水，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及调查的情况，本工程噪声、固废的环保措施满足环保验收要求；工程产生的噪声、固体废物等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外界环境影响小。

六、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项目（一期）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项目（一期）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加强对各类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加强对企业员工的操作培训，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增
目

验收组：

张强 张强 孙海 罗云

重庆奥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0 日